**关于开展五年制品牌专业建设结项考核工作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五年制品牌专业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城院（常）[2018]14号）的文件相关规定，学校将组织开展五年制品牌专业建设结项考核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考核工作领导小组：**

组 长：顾锡宏

副组长：朱丹平

组 员：吕颖 何雪芬 方佳 黄海燕 潘文宜 陈悦 李倩舒 薛盟睦 刘小君

**二、考核对象**

艺术设计专业、会计专业、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、商务英语专业

**三、考核工作会议时间和地点：**

时间：2021年11月17日（周三）下午2点（暂定）

地点：1号楼206

**四、结项考核工作相关要求**

1. 各学院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指导相关专业系对照建设任务，从改革人才培养模式、加大课程建设力度、改革教育教学方式、推进校企深度融合、加强师资队伍建设、完善实践教学体系、改进教育质量评价七个方面逐项填报建设成果，并以此为契机，开展切实有效的自查自评工作，对专业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研究，并根据本专业特色提出十四五期间的建设规划和相关举措。

2.各专业负责人准备好汇报PPT（20分钟），汇报要点如下：

（1）对照建设任务，专业建设取得的主要成果；

（2）专业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思考；

（3）十四五期间的建设规划和相关举措。

3.材料要求：

（1）五年制品牌专业建设结项成果材料纸质稿一份，有封面有目录有佐证材料，需装订成册；

（2）十四五期间专业建设规划和相关举措纸质材料两份；

所有材料请于11月12日前交教务处高职教育科庞蔚老师处（纸质稿和电子稿均要提交）。

教务处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二O二一年十月二十日